

中共攀枝花市委非公有制经济 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中共攀枝花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印发《关于在全市物业行业开展“红色物业·暖心家园”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委两新工委、钒钛高新区党群工作部，市物业行业综合党委：

为全面落实市委“精明增长”战略部署，进一步提升物业管理服务质效，现将《关于在全市物业行业开展“红色物业·暖心家园”行动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攀枝花市委非公有制经济
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2023年10月19日



关于在全市物业行业开展“红色物业·暖心家园”行动 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施，全面落实市委关于“精明增长”战略部署，进一步改善老一辈三线建设者居住环境，持续强化党建引领提升物业服务管理水平，在全市物业行业开展“红色物业·暖心家园”专项行动。

一、强化“红色引领”。突出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引领，推动物业行业党组织和党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物业行业的相关要求，以理论宣讲、专题培训、支部书记讲党课等方式，切实抓好物业服务企业党员政治理想信念教育。学习省、市关于物业行业相关文件政策等，深入学习《四川省物业管理条例》，适时组织开展物业行业“大比武”，提升物业行业职业技能水平，夯实物业服务人员技能素质，确保物业行业党员明方向、懂政策、善落实。

二、健全“红色机制”。全面落实“管行业就要管党建”相关工作制度，常态化推进“两个覆盖”，将党建写入物业服务管理章程，建立物业服务企业党员分片联系居民制度，推动市（县）全覆盖建立物业行业党委，抓好物业协会党组织成立。严格落实党组织生活制度，扎实推进物业行业支部进一

步规范党组织设置、组织生活制度等，开展党建联建，每个支部开展1次“我为物业服务献一策”主题党日活动。创新工作议事制度，物业党组织积极探索社区民情恳谈会、社区事务协调会、社区工作听证会等协商共治制度。

三、锻造“红色队伍”。突出示范引领，创新设置“书记工作室”“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等，结合群众需求成立治安巡逻队、便民维修队、文体活动队、文明倡导队，引导党员主动“亮身份 当先锋 做表率”。组织物业行业党员广泛参与小区治理，建立居民需求清单，鼓励主动领办居民需求，解决群众难题。通过发展新党员、选派党建指导员、选聘党员大学生、推荐党员就业等方式，发展壮大物业服务企业党员队伍。

四、做优“红色服务”。在物业管理项目中探索开展“亮服务标准、亮收费标准”活动，建立多元化、多维度信息公开渠道。开展物业矛盾纠纷专项治理工作，梳理突出物业矛盾纠纷，形成工作台账抓好整治。开展“走千家访万户”活动，物业服务企业项目负责人和企业中的党员及业主委员会成员，对楼门长、居民代表开展大走访，建立问题台账，及时协调帮助解决。

五、抓实“红色保障”。各县（区）物业行业党委要加大工作指导力度，物业企业党支部书记要认真履职尽责，物业企业党员要带头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要突出示范引领，评选

一批物业党建工作示范企业、党员示范岗，将党建工作结果纳入企业诚信评价体系工作参考，对表现优秀的，在物业服务招投标、评先评优等方面予以激励扶持，对评价不高的，给约谈负责人、实施重点监管、取消评优资格、限制承接新项目等处理。